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作为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尔声学”或“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证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歌尔声学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现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201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108 号文件核准，由主承销商（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9,700 万股。截至 201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9,643.4183 万股新股，每股发行价为 24.6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380,959,978.27 元，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其保荐及承销费用 55,381,119.52 元后将剩余募集资金 2,325,578,858.75 元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628,560,000.00 元（账号为 218214299451）、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704,990,000.00 元（账号为 37001676108050162053）、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452,008,858.75 元（账号为 377010100100283891）、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540,020,000.00 元（账号为 7379110182600049111）。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4,800,000.00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20,778,858.7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国富浩华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国浩验字[2012]408A14 号验资报告。

2、201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年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年末余额	
		置换前期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银行存款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余额
2,320,778,858.75	2,018,251,702.81		130,420,280.19		26,782,064.97	193,979,132.02	4,909,808.70

（二）2014 年发行可转债转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4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公开发行了 2,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5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4]485 号文同意，公司 2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歌尔转债”，债券代码“128009”。高盛高华证券有限公司扣除其保荐及承销费用 42,750,000.00 元后将剩余募集资金 2,457,250,000.00 元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汇入公司在中信银行潍坊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957,250,000.00 元（账号为 7379110182600098129）、在中国农业银行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900,000,000.00 元（账号为 15458001040061215）、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600,000,000.00 元（账号为 377010100100540958）。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3,830,000.00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53,42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96010006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智能终端天线及扬声器模组项目中智能终端天线部分建设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潍坊歌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尔精密”），使用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实施地点由潍坊高新区梨园街以南潍安路以西变更为安丘市开发

区香江路与泰山西街交叉口南 200 米歌尔精密厂区。该议案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6 月 3 日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歌尔精密已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77899991010003004478），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自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账号为 377010100100540958）中转至歌尔精密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77899991010003004478）中 30,000 万元。

2、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年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年末余额	
		置换前期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银行存款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余额
2,453,420,000		706,921,251	1,200,000,000	13,246,054.	513,445,553.75	46,299,249.	
.00		.54	.00	64		35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201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歌尔声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歌尔声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分别设立了账号为 218214299451、37001676108050162053、377010100100283891、7379110182600049111、531902139110808 共 5 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2012 年 8 月 9 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

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 称	专户银行 名称	银行账 号	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 额	已使用金额	补充流 动资金	存款余额	
							银行存款余 额	信用证保证 金余额
歌尔声 学股份 有限公 司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潍坊 分行	218214 299451	628,560,000.00	4,395,973.09	632,955,595.20		377.89	
歌尔声 学股份 有限公 司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潍坊分行	370016 761080 501620 53	704,990,000.00	5,385,937.84	710,361,778.18		14,159.66	
歌尔声 学股份 有限公 司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潍坊 分行	377010 100100 283891	447,208,858.75	3,814,059.30	451,017,737.78		5,180.27	
歌尔声 学股份 有限公 司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潍坊 分行	737911 018260 004911 1	149,220,000.00	4,383,732.74	153,599,871.98		3,860.76	
潍坊歌 尔电子 有限公 司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潍坊 奎文支行	531902 139110 808	390,800,000.00	8,802,362.00	200,736,999.86		193,955,553.4 4	4,909,808.70
合计			2,320,778,858. 75	26,782,064.97	2,148,671,983. 00		193,979,132.0 2	4,909,808.70

（二）2014 年发行可转债转股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歌尔声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歌尔声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在中

信银行潍坊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分别设立了账号为7379110182600098129、15458001040061215、377010100100540958、377899991010003004478共4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 称	专户银行 名称	银行账 号	初始存放金 额	利息收入净 额	已使用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	存款余额	
							银行存款余额	信用证保证 金余额
歌尔声 学股份 有限公 司	中信银行 潍坊分行	7379110 1826000 98129	953,420,000 .00	2,972,406.4 8	145,751,614 .18	550,000,000.0 0	244,527,584.7 2	16,113,207. 58
歌尔声 学股份 有限公 司	中国农业 银行潍坊 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 区支行	1545800 1040061 215	900,000,000 .00	5,738,133.1 0	281,183,113 .64	550,000,000.0 0	49,577,288.90	24,977,730. 56
歌尔声 学股份 有限公 司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潍坊 分行	3770101 0010054 0958	300,000,000 .00	4,256,249.7 1	147,706,394 .47	100,000,000.0 0	56,549,855.24	
潍坊歌 尔精密 制造有 限公司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潍坊 分行	3778999 9101000 3004478	300,000,000 .00	279,265.35	132,280,129 .25		162,790,824.8 9	5,208,311.2 1
合计			2,453,420,0 00.00	13,246,054. 64	706,921,251 .54	1,200,000,000 .00	513,445,553.7 5	46,299,249. 3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2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下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或 比 例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232,077.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42.0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867.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年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微型电声器件及模组扩产项目	否	62,856.00	62,856.00	759.70	63,295.56	100.70	2014年6月30日	42,450.67	是	否
高保真立体声耳塞式音频产品扩产项目	否	70,499.00	70,499.00	2,543.45	71,036.18	100.76	2014年9月30日	17,786.76	是	否
智能电视配件扩产项目	否	43,739.00	43,739.00	4,126	44,119.88	100.87	2014年6月30日	1,757.05	是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14,922.00	14,922.00	609.43	15,359.99	102.94	201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家用电子游戏机配件扩产项目	否	39,080.00	39,080.00	4,021.56	20,073.70	51.37	2014年12月31日	7,498.04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1,096.00	231,096.00	12,060.14	213,885.31	92.55%	—	69,492.52	—	—
超募资金投向										
智能电视配件扩产项目	否		981.89	981.89	981.89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是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981.89	981.89	981.89	—	—	—	—	—
合计	—	462,192.00	232,077.89	13,042.03	214,867.20	92.98	—	69,492.5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的情况和原因	家用电子游戏机配件扩产项目受欧美日经济恢复放缓,核心客户的重要产品发布时间推迟的影响,为顺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更有效的回报股东,经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项目拟投资总额 287,501 万元，利用募集资金 231,096 万元，差额部分由自有资金投入。本次超募部分 981.89 万元已用于智能电视配件扩产项目流动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2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2 年 4 月 1 日，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微型电声器件及模组扩产项目》9,437.76 万元，《高保立体声耳塞式音频产品扩产项目》14,916.01 万元，《智能电视配件扩产项目》16,400.80 万元，《研发中心扩建项目》2,158.33 万元，上述 4 个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合计 42,912.9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微型电声器件及模组扩产项目、高保真立体声耳塞式音频产品扩产项目、智能电视配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建成并达到预期效益，剩余募集资金共 23,578.58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家用电子游戏机配件扩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公司核心客户产品变化影响，投资进度适度放慢，为顺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剩余募集资金 196,655,877.3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 2014 年发行可转债转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下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或比例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245,342.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692.1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692.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年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无线音响及汽车音响系统项目	否	95,342.00	95,342.00	14,575.16	14,575.16	15.29	2016年12月31日	-953.39	不适用	否
可穿戴产品及智能传感器项目	否	90,000.00	90,000.00	28,118.31	28,118.31	31.24	2016年12月31日	4,208.76	不适用	否
扬声器模组项目	是	60,000.00	30,000.00	14,770.64	14,770.64	49.24	2016年12月31日	8,132.76	不适用	否
智能终端天线	是		30,000.00	13,228.01	13,228.01	44.09	2016年12月31日	287.08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5,342.00	245,342.00	70,692.13	70,692.13	28.81	—	11,675.2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5年6月3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智能终端天线及扬声器模组项目中智能终端天线部分建设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潍坊歌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潍坊高新区梨园街以南潍安路以西变更为安丘市开发区香江路与泰山西街交叉口南200米歌尔精密厂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1月15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于2016年1年7日以自有资金120,000万元足额归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充分利用公司全资子公司歌尔精密在人员、设备、厂房等方面的优势，加快项目进展，公司将智能终端天线及扬声器模组项目中智能终端天线部分建设实施主体变更为歌尔精密实施，使用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实施地点由潍坊高新区梨园街以南潍安路以西变更为安丘市开发区香江路与泰山西街交叉口南 200 米歌尔精密厂区。此议案已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6 月 3 日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此之外，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核查，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 2015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 2015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

相符。本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 2015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金雷

周泽剑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保荐代表人： _____